

湖南省环境检测行业协会

湘协[2022]29号

关于为会员单位提供职称评审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 年 67 号文件精神，经与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联系，确认我会会员单位的职称门类为“质量检测”。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各会员单位，湖南省环境检测行业协会决定为各会员单位提供职称评审服务。为协助各会员单位做好 2023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职称申报对象

（一）长沙市域内会员单位为民营企业或是民营企业被派驻到我市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专业技术人才。

（二）会员单位为事业单位的编外专业技术人才。

提示：

- 长沙市外会员单位在公司所在地参评。
- 申报人员在往年申报过程中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撤销其职称的，计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记录期限为 3 年。

二、职称申报方式

职称申报分为定级和评审两种方式。

1、 定级：

每位专业技术人员可取得一次定级的资格，专科工作满 3 年、本科工作满 1 年，可定级为助理工程师，硕士工作满 3 年、博士工作满 1 年可定级为工程师。

2、 评审

取得助理工程师满 4 年，或专科毕业后工作满 9 年，本科毕业后工作满 7 年，可申报工程师职称评审。取得工程师职称满 5 年，可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有突出贡献人员可参加破格评审。本系列没有教授级工程师评审。

长沙市 2023 年度职称评审估计仍将实行网络申报。预计正式申报时间从 2023 年 8 月 15 日开始，至 9 月 29 日截止。请有需求的会员单位组织有关员工学习职称评审相关文件，积极创造条件，准备材料，协会将协助各会员单位组织 2023 年系列职称的申报工作。

湖南省环境检测行业协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